

“鄂尔多斯文化神州行”（林芝站）活动 采购合同

甲方：中共鄂尔多斯市委员会宣传部

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市党政大楼 A 座 6 楼

乙方：鄂尔多斯市体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鄂尔多斯市市委党校 D 座 302 室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鄂尔多斯文化神州行”活动项目（项目编号：ESZCS-C-F-260034）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如下：

乙方为甲方策划、组织并执行“鄂尔多斯文化神州行”（林芝站）活动。活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活动场地布置、活动流程设计、节目安排、舞台搭建、出行保障、演出安排、活动宣传推广、现场执行管理以及活动后续总结等，具体服务内容及执行标准以本项目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及附件《服务清单》为准。

二、服务成果交付时间、地点

(一)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 实施时间：2026 年 5 月—6 月（具体时间以甲方确认的时间为准）

(三) 服务地点：西藏自治区林芝市（以甲方最终确认点位为准）

甲方代表：孙欣荣 联系电话：13847373200

乙方代表：代军 联系电话：15247774666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有权对活动策划、执行过程及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和提出合理建议，乙方应予以配合并及时改进。
2. 在活动期间，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活动内容、流程等提出合理变更要求。乙方应配合甲方且不得额外收费。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按照本合同约定及附件服务清单，精心组织策划、高效执行活动，确保活动达到预期效果，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要求。
2. 负责活动所需的各类资源的协调与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场地、人员、物料等，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的资源问题及全部赔偿责任。
3. 在活动执行过程中，确保活动现场秩序安全、有序，对活动现场的安全保障措施负责，如因乙方原因发生安全事故，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

4.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确定的活动时间及地点安排推进活动，不得提前结束或延迟开场。

5. 活动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活动结案报告，报告内容需详实、准确。

四、服务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三）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含税总价：¥95190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伍万壹仟玖佰元整。

本合同价款为包干价，包含服务全流程所有成本、税费、代理服务费等全部相关费用，无额外追加费用。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1. 第一笔款项（30%）：合同签订生效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285,57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捌万伍仟伍佰柒拾元整）

2. 第二笔款项（50%）：经过踏察后，提供包括活动时间、点位地址、流程、创新亮点等的策划方案并经甲方确认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475,95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伍仟玖佰伍拾元整）

3. 第三笔（20%）：活动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190,38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零叁佰捌拾元整）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鄂尔多斯市体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乌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分行

银行账号：8600087133001123

甲方每期付款前，乙方均应向甲方提供正规足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发票信息如下：

名称：中共鄂尔多斯市委员会宣传部

纳税人识别号：111527000117270379

八、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本次活动所有服务成果不存在任何知识产权

侵权问题，成果所有权归甲方所有；若发生知识产权纠纷，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 0.03%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 30 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国家合同总金额的 0.05%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15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违约方需在 24 小时内书面通知



对方，并在7日内提供有效证明文件，遭遇不可抗力一方
可免除相应违约责任，双方需协商后续合同执行事宜。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双方优先协商解决；协商
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
讼。

十二、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资料保存期限不少于15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
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中共鄂尔多斯市委员会宣传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韩河

日期：2026年 5 月 18 日

乙方（盖章）：鄂尔多斯市体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代/李

日期：2026年 5 月 18 日

附件:

服务清单

序号	项 目	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启动仪式及主舞台	活动包括启动仪式及每日展演展销(活动期为3天),具体包含文艺展演、人才交流、商贸往来、文旅推荐、展览展销等内容,要在城市繁华地段设计制作搭建舞台,尺寸不小于长20米宽8米高0.8米,背景LED屏不小于长12米宽6.5米,舞台LED屏像素间距 $\leq 4\text{mm}$ (即P4及以下规格)。乙方须提供专项舞台设计方案报甲方审核后实施,舞台搭建工作须于活动前一日全部完成。	项	1	190000	190000
2	展览展销区整体设计	活动展览展销区域整体造型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突出鄂尔多斯亮点特色,生动立体全面展现鄂尔多斯城市形象。展区根据实际需要划分为文创产品、特色物产、美食、主题摄影等功能板块,各板块结合展口内容与体验需求合理规划专属面积,充分满足展品陈列、互动体验与文化传播功能。展览展销区整体设计方案报甲方审核通过后实施。展区配备1名专业讲解人员,向观展人员精彩讲解说明展区整体情况。组织不少于10家展商参与活动,每家展商派出人员1—2名。	项	1	80000	80000
3	文创展示	文创板块展口具有鄂尔多斯地域特色的非遗、羊绒等文创产品。须有互动体验产品,通过换装拍照、服饰讲解、互动体验、现场销售等方式展出。	项	1	30000	30000
4	特产展示	特产板块选取羊绒、沙棘、奶制品、酒等鄂尔多斯特色产品进行展口销售。	项	1	30000	30000
5	美食展示	美食板块要布置开放式制作区,选取炖羊肉、奶茶等鄂尔多斯地方特色美食小吃进行现场制作、展口、品尝和销售。餐饮制作区须做好食品安检等工作、确保食品和操作安全。	项	1	40000	40000
6	摄影展示	摄影板块采用通道式展厅布局,以沉浸式体验为核心,围绕“绿色生态”“城市建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等重点内容,全面展现鄂尔多斯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与丰硕成果。展厅内精心设计、制作大幅整面落地延伸展墙,将身临其境的感觉呈现到最佳值。	项	1	60000	60000

7	出行保障	保障演职人员吃住行和演出设备的物流费用；保障参展商住行和展品的物流费用；保障媒体记者吃住行费用；保障其他非公职参展人员吃住行费用。每人每日餐标100元；住宿为2人一间（参照活动城市住宿标准）。交通乘坐飞机或火车前往主办城市，市内交通安排大巴车等车辆接送（按照实际人员数量安排），物流车辆为12.5米以上拖板车1辆，活动中需配备10名以上工作人员和2辆以上商务车。有明确的技术服务及设备保障措施。	项	1	350000	350000
序号	项 目	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8	考察保障	安排至少一次的前期踩点勘察，每次勘察时长1至2天，勘察线路、勘察点由甲方审核后实施，勘察中要对活动举办具体地点的选址、场地条件、布展空间、水电配套、安保要求、安全环境等进行摸排与测算，提前排查风险隐患，优化实施方案。	项	1	21900	21900
9	媒体宣传	配备专业人员和航拍团队，对活动内容进行视频、图片拍摄、剪辑制作，向各方媒体提供基础宣传素材；邀请中央主流媒体5家以上、当地网络自媒体网红5名以上、当地媒体、自治区媒体及市级媒体参与活动并宣传报道，媒体名单甲方审核后乙方实施。	项	1	40000	40000
10	文艺演出	通过文艺展演宣传鄂尔多斯城市形象，扩大知名度，一是保障启动仪式及每日展演展销的演出；二是组织乌兰牧骑队员30人左右进行演出，并组织当地优秀演出团队与鄂尔多斯演出团队进行互动表演，舞台演出不少于3场；三是演出要坚持品质优先、形象至上，坚持正式演出标准，提前策划、精心编排、充分准备，以高质量的演出展现鄂尔多斯风采。	项	1	40000	40000
11	配套展示	为文旅、商务、人社等部门提供展口平台与机会，设置相关环节，增强双城互动，促进两地文化、旅游、经贸、人才、民族团结等各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向当地市民及国内外游客充分展示鄂尔多斯“暖城”形象。	项	1	10000	10000
12	现场互动	活动中设置现场互动环节，提升现场群众的参与度和活跃度，筹备好现场互动环节所需物料。	项	1	20000	20000
13	预热宣传	提前在举办城市进行预热宣传，包含媒体广告宣推和社会氛围营造，并提出宣推方案。	项	1	10000	10000
14	安全防护与应急保障	根据当地的气候状况做好活动现场防晒、防雨等基础防护设施配置，完善设备运维与应急保障措施；制定涵盖天气、设备、人员等突发状况的应急预案；为确保活动顺利进行，按照当地有关部门要求，按流程做好安保、备案等相关准备工作。	项	1	30000	30000
总价						951900

